

壹、會議記錄

壹、開會時間：102 年10月18日 星期三 PM 7:00

貳、開會地點：新北市五股區德音國小視聽教室(五股區明德路二號)

參、主持人：黃副理事長金河 汪執行長俊男建築師 紀錄：黃麗花

肆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詳簽到簿

伍、會議報告：

一、本案都更建築設計構想圖，由汪執行長建築師俊男簡報

二、本案都更重建方案配套及籌辦 由黃副理事長簡報

三、居民座談詢答

陸、綜合討論：

一、問：招商是否如同以前的國宅機關的招商。

[答覆]

本案地主籌備會籌辦是朝向自力更新性質規劃，但本案地主有140戶之多，純粹自力更新要籌足140戶資金，恐非易事，故規劃招商合作。爰此處招商帶有更多重任務與責任，例如1. 地主無力自行出資者，合作廠商須代為出資，換得被代為出資者之獎勵容積坪數。2. 合作廠商取得坪數、價格是以招商時已確定，日後出售價格高低，風險責任由廠商負責。3. 招出之廠商做新建工程施工，新屋產品有相當比率由廠商分得出售獲利及保固維修，與承攬國宅工程只做施工是不一樣的。

二、分配預估何以沒有估價師簽證。

[答覆]

本案協助進度是初整體規劃初期，目前還沒經費委請估價師估價。分配預估是以地主持有土地1坪為單位推估，如乘以持有坪數即得總坪數，是全區平均數。將來委請估價師會×樓層效用比×區位修正比等即得該戶選配價值。

三、有關拆遷安置內的合法房屋何以沒有補償費。

[答覆]

本社區出現高氯離子現象已近二十年，鋼筋腐蝕、水泥塊脫落嚴重，經鑑定後已屬危險房屋，應迅速拆除估不出價值了。所以沒有列補償費。

四、本社區出現高氯離子現象已近二十年，鋼筋腐蝕、水泥塊脫落嚴重，經鑑定後已屬危險房屋，應迅速拆除估不出價值了。所以沒有列補償費。

[答覆]

意見調查都更重建籌備會後續籌辦作業，1. 洽簽海砂屋鑑定同意書、2. 更新會成立、3. 事業計畫同意書作業，是要分次進行或一次洽簽報審議(併行作業)居民意見。建議一次洽簽者36戶，分次者2戶(其中1戶2者都可)。

柒、散會

貳、會議照片



黃金河 副理事長



汪俊男 執行長



與會情形



與會情形



與會情形



與會情形



與會情形



與會情形